

宋元通鑑

第十一冊

特279-276



1200501132198

特279

276

m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始



第四百共號

宋元通鑑卷第三十

明賜進士前憲大夫浙江按察司提學副使兩京吏禮郎中武進薛應旂編集

宋紀三十

起丙午至丁未凡二年

英宗二

陳仁錫評閱

長洲

陳仁錫評閱

治平三年春正月翰林學士范鎮罷韓琦求去鎮草批答引周公不之魯爲辭帝不悅鎮遂請外罷知陳州時論或謂鎮以議濮王追崇事忤歐陽修修爲帝言鎮以周公待琦是以孺子待陛下鎮之出修爲之也癸酉契丹復改國號曰遼己卯溫州火焚官民

以議禮求
去非也以
議禮黜大
臣非也

居萬四千間歟者五千人。丁丑，皇太后手詔下中書門下，宜如前代故事。漢王譙國夫人王氏、襄國夫人韓氏仙遊縣君任氏、皇帝可稱親。漢王稱王、夫人並稱后，以塋爲園，即園立廟。辛巳，以王子宗懿爲漢國公、主祠事。壬午，御史呂誨、范純仁、呂大防以議禮黜。先是，濮王崇奉之議久而未定。時范鎮尚爲翰林學士，上言曰：「陛下既以仁宗爲考，又加於濮王，則其失非細。宜如王珪等議，執政惡之。呂誨、范純仁、呂大防復固爭，以爲王珪議是乞從之。」章七上而不報。誨等遂劾韓琦專權導諛，附會邪議，使陛下厚所生而

言重

薄所繼，隆小宗而絕大宗。又劾歐陽修首開邪議，妄引經據，陷陛下於過舉，而曾公亮、趙槩同聲附和。以希執政，乞皆貶黜。時中書亦上言：「皇伯無稽决不可稱。今所欲定者正名號耳，至於立廟京師，干亂統紀之事，皆非朝廷本意。請明詔中外，帝意不能不嚮中書。然亦未即下詔也。至是以皇太后手詔，衆論愈激。誨等又上言：「長君臨御萬幾，自出宸斷，何必假母后命以箝公議之口。使天下歸怨謗於主上。今復以移於母后，政府雖巧飾百端，終爲負先帝之恩。虧陛下之義，違聖人之禮。失四海之心，不報。」于是呂誨等繳

納御史勑告家居待罪。命閣門以告還之。誨力辭臺職。且言與輔臣勢難兩立。帝以問執政。琦修等對曰。御史以爲理難並立。若臣等有罪當留御史。帝猶豫久之。乃出誨知蘄州。純仁通判安州。大防知休寧縣。二月乙酉朔。白虹貫日。三月庚申。彗星晨見于室。辛酉。黜諫官傅堯俞。御史趙鼎。趙瞻。時堯俞。鼎。瞻使契丹還。以嘗與呂誨言濮王事。即上疏乞同貶。乃出鼎通判淄州。瞻通判汾州。帝眷注堯俞。獨進除侍御史。堯俞曰。誨等已逐。臣義不當止。帝不得已。命知和州。知制誥韓維及司馬光皆上疏乞留誨等。不報。

遂請與俱貶。亦不許。侍讀呂公著言陛下即位以來。納諫之風未彰。而屢謗言者何以風天下。帝不聽。公著乞補外。乃出知蔡州。誨等旣出。濮議亦寢。辛未以黜。呂誨等詔內外。辛巳。彗星見西方。如太白。長丈有五尺。壬午。李于畢。如月。夏四月。命龍圖閣學士司馬光編歷代君臣事迹。於是光奏曰。紀傳之體。文字繁多。切不自揆。嘗欲上自戰國。下至五代。正史之外。旁采它書。凡關國家之盛衰。生民之休戚。善可爲法。惡可爲戒。帝王所宜知者。畧依左氏春秋傳體爲編年一書。名曰通志。其上下貫穿千餘載。固非愚臣所

此時韓歐
理無不去之

劉恕
趙君錫

劉攽

能獨修。伏見翁源縣令劉恕、將作監主簿趙君錫、皆有史學、欲望特差二人與臣同修。詔從之。其後君錫父喪不赴、命太常博士劉攽代之。辛丑宋庠卒、庠字公序、舉進士第一、歷官平章樞密使、先荊州郡所至以恬靜爲治、及再登用、浮沉自愛、卒年七十一、謚元憲。戊申蘇洵卒、洵字明允、眉山人、始舉進士、又舉茂才異等、皆不中、歸焚其所爲文、閉戶讀書、居六年、始復爲文、旣乃與其二子軾轍、復去蜀游京師、爲歐陽修所知、自是蘇氏文章遂擅名于天下。庚戌胡宿罷知杭州、以郭達同僉書樞密院事、達少隸

蔡挺

范仲淹麾下、歷官殿前都虞候、遂同僉書樞密院事、知諫院邵亢等文章言祖宗朝、樞府參用武臣。如曹彬父子、馬知節王德用狄青、勛勞爲天下所稱。則可。達黠佞小才、豈堪大用、不報。夏人寇邊、環慶經畧使蔡挺擊走之。先是夏主諒祚遣吳宗來賀即位、宗語不遜、詔諒祚懲約宗、諒祚不奉詔而出兵秦鳳涇原、抄熟戶、擾邊塞、殺掠人畜以萬計、遂寇大順城、環慶經畧使蔡挺使蕃官趙明擊之、諒祚喪銀甲氈帽督戰、挺先遣強弩列壕外、注矢下射、諒祚中流矢遁去、徙寇柔遠、挺又使副總管張玉以三千人夜出擾

趙明

張玉

營賊驚潰、退屯金湯、聲言益發十萬騎圍大順、會朝廷發歲賜銀幣、知延州陸說曰朝廷積習姑息、故虜敢狂悖、不稍加折誚、則國威不立、因留止不與、移牒宥州問故、諒祚遂大沮、盤桓塞下、因遣使謝罪、言邊吏擅興兵、行且誅之、初諒祚入寇、韓琦議停其歲賜、絕其和市、遣使問罪、文彥博難之、舉寶元康定時事、琦曰諒祚狂童也、非有元昊智計、而吾邊備過當時、遠甚、亟誅之必服、會陸說策與琦合、而諒祚果歸款、帝顧琦曰一如卿料也、五月乙丑、卒至張而沒、戊辰、帝謂宰相曰朕欲與公等日論治道、中書常務有

定制者、付有司行之、呂公著知蔡州、將行上言曰、伏見程頤年三十四、有特立之操、出羣之姿、嘉祐四年、已與殿試報罷、自後絕意進取、往來太學、諸生願得以爲師、臣方領國子監、親往敦請、卒不能屈、臣嘗與之語、洞明經術、通古今治亂之要、寔有經世濟物之才、非同拘士曲儒徒有偏長、使在朝廷、必爲國器、伏望特以不次旌用、秋九月壬子朔、日食、詔宰臣舉館職、帝謂中書曰水潦爲災、言事者多言不進賢何也、歐陽修曰近年進賢路狹、往時進士五人以上皆得試館職、第一人及第、不十年即至輔相、今第一

人兩任方得試。而第二人以下無復得試。往時大臣薦舉即召試。今止令上簿。候闕人乃試。唯有因差遣例除者。半是年勞老病之人。此所謂進賢路狹也。帝嘉納之。因命韓琦等四人舉士。得二十人。皆令召試。琦等以人多難之。帝曰苟賢豈患多也。乃先召試十人。餘須後試。時士人以登臺閣陞禁從爲顯官。而不以官之遲速爲榮滯。故爲之語曰寧登瀛不爲卿。寧抱槧不爲監。冬十月。以郭逵爲陝西四路宣撫使。自呂餘慶以參知政事知成都。其後見任執政無守藩者。至達始以同僉書樞密院事出鎮。兼判渭州。

立太子

丁亥。詔禮部三歲一貢舉。十一月。帝有疾。十二月壬寅。立子頊爲皇太子。大赦時。帝久疾。韓琦入問起居。因進言曰陛下久不視朝。願早建儲以安社稷。帝領之。琦請帝親筆指揮。帝乃書曰立大大王爲皇太子。琦曰必頊王也。煩聖躬更親書之。帝又批于後曰頊王頊。琦即召學士承旨張方平至福寧殿草制。帝憑几言。言不可辨。方平復進筆請書其名。帝力疾書之。太子既立。帝因泫然下淚。文彥博退謂琦曰見上顏色否。人生至此。雖父子。亦不能不動也。

四年春正月丁巳。帝崩于福寧殿。年三十六。謚曰憲

文肅武宣孝皇帝廟號英宗帝自居睦親宅孝德著聞濮安懿王薨以所服玩物分諸子帝所得悉以與王府舊人宗室有假金帶而以銅帶歸主吏以告帝曰真吾帶也受之命殿侍鬻犀帶直錢三十萬亡之帝亦不問蓋自爲皇子時而天下陰知其有君人之度矣即位而享年不永惜哉更詳書文帝世子傳史臣曰英宗以明哲之資膺繼統之命執心固讓若將終身而卒踐帝位及其臨政必問故事與古治所宜每裁決皆出羣臣意表雖以疾疢不克大有所爲然使後世咏嘆至德何其盛也彼隋晉王

廣唐魏王泰窺覲神器遂啓禍原誠何心哉

太子即位戊午大赦己未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丙寅復以吳奎爲樞密副使戊辰宰相韓琦曾公亮樞密使文彥博參知政事歐陽修趙槩判揚州富弼等進秩有差時琦爲首相凡事該政令則曰問集賢該典故則曰問東廳該文學則曰問西廳至于大事則自決之人以爲得相體二月乙酉立皇后向氏太尉敏中之曾孫定國留後經之女帝爲潁王時納焉至是冊爲后庚寅以所生四月十日爲同天節辛卯白虹貫日壬辰詔公主下嫁者行見

舅姑禮。英宗嘗謂帝曰：「舊制帝女出降，輒皆升行以避舅姑之尊，義甚無謂。朕嘗思此，寤寐不平，豈可以富貴之故，屈人倫長幼之序也？」可詔有司革之。會疾不果，至是始詔令公主行見舅姑禮，著爲令。三月壬寅，歐陽修罷。修旣以議濮王典禮爲呂誨所詆，惟蔣之奇入附會以修議爲是，及誨等斥，而修薦之。奇爲御史，衆因目爲姦邪。之奇患焉，思所以自解，會修婦弟薛良孺有憾于修，誣修以帷薄不根之謗，達于中丞彭思永，思永以告之。之奇即上章劾修，修杜門請推治。帝使詰所從來，皆辭窮，乃黜思永知黃州。之奇監

道州酒稅，修因力求退，乃以觀文殿學士知亳州。癸酉，以吳奎參知政事，奎入謝，進治說三篇，又嘗言：「帝王所職，惟在判正邪，使君子嘗居要近，小人不得以害之，則自治矣。」帝因言：「堯時四凶猶在朝，奎曰：『四凶雖在，不能惑堯之聰明。聖人以天下爲度，未有顯過，固宜包容。但不可使居近要地耳。』帝然之。」以司馬光爲翰林學士，光力辭。帝曰：「古之君子，或學而不文，或文而不學。惟董仲舒、揚雄兼之。卿有文學，何辭焉。」光對曰：「臣不能爲四六。」帝曰：「如兩漢制誥可也。」且卿能取進士高第，而云不能四六，何邪？」光乃就職。

閏月癸未、太白晝見、甲申、夏主諒祚遣使獻方物謝罪、因賜詔曰朕以夏國累年以來數興兵甲、侵犯邊陲、驚擾人民、誘迫熟戶、去秋乃復直寇大順、圍迫城寨、焚燒村落、抗敵官軍、邊奏屢聞、人情共憤、羣臣皆謂夏國已違誓詔、請行拒絕、先皇帝務存含恕、且詰端由、庶觀逆順之情、以決衆多之論、逮此遼章之稟命、已悲仙馭之上賓、朕纂極云初、包荒在念、仰循先志、俯諒乃誠、既自省於前辜、復願堅于永好、苟奏封所叙、忠信無渝、則恩禮所加、歲時如舊、安民保福、不亦休哉、庚子、詔求直言、癸卯、以王安石知江

寧府、終英宗之世、安石被召未嘗起、韓維呂公著兄弟更稱揚之、帝在穎邸、維爲記室、每講說見稱、輒曰此非維之說、維友王安石之說也、維遷庶子、又薦安石自代、帝由是想見其人、及即位召之、安石不至、帝謂輔臣曰安石歷先帝朝召不赴、或以爲不恭、今又不至、果病邪、有所要邪、曾公亮曰安石真輔相材、必不欺罔、吳奎曰臣嘗與安石同領羣牧、見其護前自由、所爲迂濶、萬一用之、必紊綱紀、帝不聽、乃有江寧之命、衆謂安石必辭、及詔至、即起視事、乙巳、詔以孟夏將至、正值農勞之時、令監司戒飭州縣、省事勸

民力田。程顥爲澤州晉城令。富人張氏父歿。且有老叟踵門曰我汝父也。子驚疑莫測。相與詣縣。叟曰身爲醫。遠出治疾。而妻生子。貧不能養。以與張顥。質其驗。取懷中一書進其所記。曰某年月日抱兒與張三翁家。顥問張是時纔四十。安得有翁稱。叟駭謝。民稅粟多移近邊。載往則道遠。就糴則價高。顥擇富而可任者。預使貯粟以待。費大省。民以事至邑者。必告之以孝弟忠信。度鄉村遠近爲保伍。使患難相恤。而姦僞無所容。凡孤煢殘疾者。責之親黨。使無失所。行旅出其塗者。疾病皆有所養。諸鄉皆有校。暇時親至。

召父老而與之語。兒童所讀書。爲正其句讀。教者不善。則爲易置。俗始甚野。不知爲學。顥乃擇子弟之秀者。聚而教之。尋爲不變。民欲辯訴者。或不持牒。徑至庭下。陳其情事。顥從容告語。民皆感服。邑幾萬室。先時民憚差役。役則相訴爲讐。顥盡知民產厚薄。第其先後。按籍而命之。無有辭者。河東義勇。農隙則教以武事。然應文備數而已。顥至晉城之民。遂爲精兵。在縣三年。民愛之如父母。無强盜及鬪斃者。秩滿代者之必某村某人也。問之果然。曰吾嘗疑此人惡少之。

弗革者也。夏四月丙寅，御史中丞王陶謀欲易置大臣，自規重位，因劾韓琦不押文德殿當朝班爲跋扈，琦閉門待罪。吳奎以陶爲過言，詔陶爲翰林學士，司馬光爲御史中丞，兩易其任。奎又言唐德宗疑大臣信羣小，斥陸贊而以裴延齡等爲腹心。天下至今稱爲至闇之主。今陶排抑端良，不黜無以責大臣，出知陳州，而奎亦議調外州。光言陶論宰相不押班未行而罷，則中丞不可復爲。請俟琦押班，然後就職。復言吳奎名望素重於陶，今與陶並黜，恐大臣皆不自安。

各求引去。陛下新即位，係四方觀聽，舉動宜慎。帝從之，奎乃復還中書。五月辛巳，以久旱命宰臣禱雨。六月辛未，詔天下官吏有能知徭役利病，可議寬減者以聞。乙亥，詔中書樞密、細務歸之有司。胡宿卒，宿字武平，常州晉陵人，歷官觀文殿學士致仕，爲人內剛外和，臨事重慎，不輒發，發亦不可回。篤行自勵，雖貴顯常如布衣時。秋七月丙午，文州曲水縣令宇文之邵上書指陳得失。八月丁未朔，太白晝見。己巳，京師地震。癸酉，葬英宗于永厚陵。九月辛卯，以富弼爲尚書左僕射。戊戌，以王安石爲翰林學

罪韓琦

公亮不終

士辛丑罷首相韓琦。琦執政三朝，或言其專，自御史中丞王陶論劾後，曾公亮因力薦王安石，覬以間琦。

琦求去益力，帝不得已，以琦爲鎮安武勝軍節度使司徒兼侍中判相州，入對，帝泣曰：侍中必欲去，今日已降制矣。然卿去誰可屬國者？王安石何如？琦對曰：安石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可。帝不答，琦蚤有盛名，識量英偉，臨事喜慍，不見于色，居相位，再決大策，以安社稷，當是時，朝廷多故，琦處危疑之際，知無不爲，或曰：公所爲誠善，萬一蹉跌，豈惟身不自保，恐家無處所矣？琦歎曰：是何言邪？人臣當盡

確論

力事君，死生以之，至于成敗天也，豈可豫憂其不濟？遂輒不爲，言者愧服。召知蔡州，呂公著爲翰林學士，知通進銀臺司，命修英宗實錄。吳奎罷知青州，陳升之罷知越州，升之舊名旭，避帝嫌名，故以字行。以呂公弼爲樞密使，張方平趙抃並參知政事。韓絳邵亢爲樞密副使，趙抃自知成都，召知諫院，故事近臣召自外州，將大用者必更省府，及命下，大臣以爲疑，帝曰：吾賴其言耳，苟欲用之，無傷也。及入謝，帝曰：聞卿匹馬入蜀，以一乘一鶴自隨，爲治簡易，亦稱是乎？遂拜參知政事。抃感顧知遇，朝政有未協者，

必密啓聞。帝嘉其忠，恒褒答之。癸卯，復以御史中丞司馬光爲翰林學士。光論張方平不協物望，難居政府。帝不從。故罷光中丞，仍還經幄。呂公著封還除目曰：「光以舉職賜罷，是爲有言責者不得盡其言也。」詔以告直付閣門。公著又言：「制命不由門下，則封駁之職因臣而廢。願理臣之罪。」以正紀綱。帝諭之曰：「所徙光者，賴其勸學耳，非以言事故也。」公著請不已。罷公著知開封府。冬十月，丁未，富弼罷判河陽。己酉，張方平以父喪罷。方平所至有政績，及與蘇洵游，遂爲蘇軾所推讓。但黨宰相賈昌朝參政陳執中中。

丞王拱辰御史魚周詢、劉元瑜、諫官錢明逸輩，以傾杜衍、范仲淹，併黜一時知名之士，遂大失物望。帝初御邇英閣，召侍臣講讀經史。庚戌，給陝西轉運司度僧牒，令糴穀賑霜旱州縣。甲寅，預製資治通鑑序，賜司馬光令候書成寫入。又賜頴邸舊書四百二卷。癸酉，青澗守將种諤襲虜夏監軍嵬名山，遂復綏州。嵬名山部落在故綏州，名山第夷山，請降于种諤。种諤使人因夷山以誘名山，賂以金孟，名山小吏李文喜受之，陰許歸款，而名山未之知也。种諤即以聞。且欲因取河南地，知延州陸說言以衆來降，情

譖亦任事僞未可知。戒諤毋妄動。諤持之力。詔說召諤問狀。且與轉運使薛向議撫納。乃共畫三策。令幕府張穆之入奏。穆之因受向指。詭言必可成。帝意說不協力。徙

之秦鳳。諤不待命。悉起所部兵長驅而進。圍名山帳。名山不得已。舉衆從諤而南。得首領三百戶。萬五千兵。萬人。遂城其地。夏人來爭。諤擊敗之。說初劾諤擅興之罪。欲捕治之。未果。而徙秦之命至。西方用兵自此始。种諤既受嵬名山降。迨十一月。夏主諒祚。乃詐爲會議。誘知保安軍楊定等殺之。邊釁復起。朝議以諤生事。欲棄綏誅諤。陝西宣撫主管機宜文字趙

趙尚

商言。虜旣殺王官。而又棄綏不守。示弱已甚。且名山舉族來歸。當何以處。又移書執政。請存綏以張兵勢。規度大理河川。建堡塉稼穡之地三十里。以處降者。不從。乃改命韓琦判永興軍。經略陝西。琦言。邊臣肆意妄作。弃約基亂。願召二府亟決之。琦陛辭。曾公亮等方奏事。乞與琦同議。帝召之。琦曰。臣前日備貟政府。所當共議。今日藩臣也。不敢預聞。又言。王陶指臣爲跋扈。今陛下乃舉陝西兵柄授臣。復有効臣如陶者。則臣赤族矣。帝曰。侍中猶未知朕意邪。琦初言綏不當取。及楊定等被殺。復言綏不可弃。樞密以初議

恤獄

通鑑卷三十一

新編

古

詰之、琦具論其故、卒存綏州、時言者交論种誣乃下吏、貶謫四官、安置隨州、十二月丙寅、詔州縣吏並緣爲姦、致獄多瘐死、歲終會斂者多寡以制其罪、著爲令、是月、郭逵調得殺楊定等首領姓名、李崇貴韓道善、夏主諒祚、乃銅崇貴等以獻、杜鵑可不錄鳴于洛陽、邵雍散步天津橋、聞之不樂、客問其故、雍曰、洛陽舊無杜鵑、今始至、天下將治、地氣自北而南、將亂自南而北、今南方地氣至矣、禽鳥得氣之先、春秋書六鷁還飛、鸚鵡來巢、氣使之也、天下自此多事矣、孫沔卒、沔字元規、會稽人、舉進士、歷禮部侍郎、跌蕩不守士節、歐陽修薦之、謂其有邊才云、

宋元通鑑卷第三十

宋元通鑑卷第三十
明賜進士前憲大夫浙江按察司提學副使兩京吏禮郎中武進薛應旂編集
開寶隱曾公亮曰良朴處長而專洲貢味陳仁錫評閱
處長宋紀三十一起戊申至己酉凡二年

隱東叟神宗十一月以米永置職給事以舊食太常
熙寧元年春正月甲戌朔日食帝不受朝詔宰臣極
言闕失帝嘗謂文彥博曰天下敝事至多不可不革
彥博對曰譬如琴瑟不調必更張之韓絳曰爲政立
事當有大小先後之序帝曰大抵威克厥愛乃能有
濟又謂彥博曰當今理財最爲急務養兵備邊府庫

不可不豐。大臣共宜留意節用。因稱太宗朝有御侍
乞增俸命給士千、輒差薄所賜。太宗曰朕曾爲供奉
官俸止十千爾敢以爲少邪。遂幽囚至死。以此言之。
事不可不勉也。文丙申趙槩罷槩秉心和平與人無
怨惡在官如不能言然陰以利物者爲多時議比之
劉寬妻師德至是以老求罷知徐州以唐介參知
政事先是宰相省閱所進文書于待漏院同列不得
聞介謂曾公亮曰身在政府而事不預知上或有所
問何辭以對乃與同視後遂爲常。二月壬戌貸河
東飢民粟三月庚辰夏主諒祚歿于秉常立遣其

臣薛宗道等來告哀帝問殺楊定事宗道言殺人者
已執送之矣及李崇貴等至言楊定奉使諒祚嘗拜
稱臣且許以歸沿邊熟戶諒祚遺之寶劔寶鑑及金
銀物初定歸時上其劔鑑而匿其金銀言諒祚可刺
帝喜遂擢知保安軍既而夏人失綏州以爲定賣已
故殺之至是事露帝薄責崇貴等而削定官沒其田
宅萬計遣劉航冊秉常爲夏國主遼遣使冊爲夏國
王先是諒祚之世嘗請去蕃禮從漢儀服中國衣冠
往往以漢官命其臣且數上表求九經唐史冊府元
龜正旦朝賀儀仁宗以九經賜之夏四月乙巳王

介甫行事
瑣瑣而開
口弘廓宜
其會也

通鑑卷三十二 宋紀
安石始至京師時受翰林學士之命已七越月矣詔
安石越次入對帝問爲治所先安石對曰擇術爲先
帝曰唐太宗何如曰陛下當法堯舜何以太宗爲哉
堯舜之道至簡而不煩至要而不迂至易而不難但
未世學者不能通知以爲高不可及耳帝曰卿可謂
責難於君朕自視眇躬恐無以副卿此意可悉意輔
朕庶同濟此道一日講席羣臣退帝留安石坐曰有
欲與卿從容論議者因言唐太宗必得魏徵漢昭烈
必得諸葛亮然後可以有爲二子誠不世出之人也
安石曰陛下誠能爲堯舜則必有臯夔稷契誠能爲

以此意荐
衆正即名
相

高宗則必有傅說彼二子皆有道者所羞何足道哉
以天下之大人民之衆百年承平學者不爲不多然
常患無人可以助治者以陛下擇術未明推誠未至
雖有臯夔稷契傅說之賢亦將爲小人所蔽卷懷而
去耳帝曰何世無小人雖堯舜之時不能無四凶安
石曰惟能辨四凶而誅之此其所以爲堯舜也若使
四凶得肆其讒慝則臯夔稷契亦安肯苟食其祿以
終身乎五月禮官用唐故事請上御大慶殿受朝
因上尊號呂公著曰陛下方度越漢唐追復三代何
必於陰長之日爲非禮之會受無益之名從之募

飢民補廂軍、六月癸卯錄唐魏徵狄仁傑後辛亥詔諸路興水利乙亥河決棗強縣尋決恩冀瀛州丙寅命司馬光滕甫裁定國用秋七月己卯以陳升之知樞密院事升之前與文彥博同爭楊定不可使上不聽定旣殺上思其言于是復召用之甲申京師地震自七月至十一月京師震者六河朔地亦大震呂公著上疏曰自昔人君遇灾者或恐懼以致福或簡誣以致禍上以至誠待下則下思盡誠以應之上下至誠而變異不消者未之有也惟君人者去偏聽獨任之弊而不主先入之語則不爲邪說所亂頽

淵問爲邦孔子以遠佞人爲戒蓋佞人惟恐不合於君則其勢易親正人惟恐不合於義則其勢易疎惟先格王正厥事未有事正而世不治者也韓琦復請相州以歸尋徙判大名府充安撫使八月復行崇天曆以月食不效詔曆官雜候星晷重造成新曆至是上之占驗亦差遂復行崇天曆削奪司天少監周琮等一官九月辛未初封太祖曾孫從式爲安定郡王帝謂創業垂統實自太祖顧無以稱乃下詔封太祖諸孫行尊者一人奉太祖祀世世勿絕同知太常禮院劉攽言禮諸侯不得祖天子太祖傳天下于

太宗繼體之君皆太祖子孫不當別爲天子置後。若崇德昭德芳之後。世世勿降爵。宗廟祭祀使之在位。則所以褒揚藝祖者至矣。帝從之。遂有是命。從式德芳之孫也。冬十月辛丑。給天下繫囚衣食薪炭。乙卯。出奉宸庫珠。付河北買馬。戊辰。禁銷金服飾。十一月癸酉。太白晝見。丁亥。郊執政以河朔旱傷國用不足。乞南郊勿賜金帛。詔學士議。司馬光曰。救災節用。當自貴近始。可聽也。王安石曰。常袞辭堂饌時。以爲袞自知不能。當辭職。不當辭祿。且國用不足者。以未得善理財者故也。光曰。善理財者。不過頭會箕足。此句亦非不可虛心

歛爾。安石曰。不然。善理財者不加賦而國用足。光曰。天下安有此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不在民則在官。彼設法奪民。其害乃甚於加賦。此蓋桑弘羊欺武帝之言。司馬遷書之以見其不明耳。爭議不已。帝曰。朕意與光同。然姑以不允答之。曾安石草制。引常袞事責兩府。兩府不敢復辭。呂公著薦周敦頤。擢爲廣東轉運判官。十二月庚申。以判汝州富弼爲集禧觀使。詔乘驛赴闕。辛酉。邵亢罷。以王韶管幹秦鳳經畧司機宜文字。韶遂行邊。西蕃僉龍琦帥其衆內附。初。韶爲建昌軍司理。詣闕上平戎策三。以爲西夏

可取、欲平西夏、當復河湟、今古渭之西、熙河蘭鄯、皆漢隴西等郡、吐蕃喚廝囉一族國其間、宜併有之、以絕夏人右臂、帝異其言、安石以爲奇謀、故詔有是擢周易太玄張方平趙抃薦爲州助教不就里人范百祿從_{解玄不切}扣太玄、譽爲解述大旨、再復攤詞曰人之所好而不足者善也、所醜而有餘者惡也、君子能強其所不足、而拂其所有餘、太玄之道幾矣、此子雲仁義之心、予之於太玄也、述斯而已、若艱其言、溺其所以爲數、惡足以語玄哉、賜號冲退處士、

二年春二月己亥、以富弼同平章事、初、弼自汝州入覲、詔許肩輿至殿門、令其子掖以進、且命毋拜、坐語從容、訪以治道、弼知帝果於有爲、對曰人君好惡、不可令人窺測、可測則姦人得以傅會、當如天之監人、善惡皆所自取、然後誅賞隨之、則功罪皆得其實矣、又問邊事、弼對曰陛下臨御未久、當布德惠、願_{失言}二十一年口不言兵、亦不宜重賞邊功、干戈一起、所係禍福不細、帝默然、至日晏乃退、欲以集禧觀使留之、力辭赴郡、至是召拜司空兼侍中、賜甲第、悉辭之、乃詔以左僕射同平章事、時帝以災變避殿、減膳撤樂、王安

石言災異皆天數非關人事得失所致彌在道聞之歎曰人君所畏者天耳若不畏天何事不可爲者此必姦人欲進邪說以搖上心使輔弼諫諍之臣無所施其力是治亂之機不可以不速救即上書數千言雜引春秋洪範及古今傳記人情物理以明其決不然者及入對又言君子小人之進退繫王道之消長願深加彝察勿以同異爲喜怒喜怒爲用舍陛下好使人伺察外事故奸愒得志又今中外之務漸有更張此必小人獻說於陛下也大抵小人惟喜動作生事則其間有所希覬若朝廷守靜則事有常法小人

何望哉願深燭其然無使有悔庚子以王安石參知政事初帝欲用安石曾公亮力薦之唐介言安石難大任帝曰文學不可任邪經術不可任邪吏事不可任邪介對曰安石好學而泥古故議論迂濶若使爲政必多所更變介退謂曾公亮曰安石果大用天下必困擾諸公當自知之帝問侍讀孫固曰安石可宰相自有度安石猶狹少容必欲求賢相呂公著司馬光韓維其人也帝不以爲然竟以安石參知政事謂之曰人皆不能知卿以卿但知經術不曉世務安

合下以財
用風俗為
主故不易
其初說

石對曰經術正所以經世務帝曰卿所設施以何爲
先安石對曰末世風俗賢者不得行道不肖者得行
無道賤者不得行禮貴者得行無禮變風俗立法度
正方今之所急也帝深納之甲子議行新法王安
石言周置泉府之官以榷制兼并均濟貧乏變通天
下之財後世唯桑弘羊劉晏龜合此意學者不能推
明先王法意更以爲人主不當與民爭利今欲理財
則當修泉府之法以收利權帝納其說安石乃復言
人才難得亦難知今使十人理財其中容有一二敗
事則異論乘之而起堯與羣臣共擇一人治水尚不

能無敗事况所擇而使非一人豈能無失要當計利
害多少不爲異論所惑帝曰有一人敗事而遂廢所
圖此所以少成事也乃立制置三司修例司掌經畫
邦計議變舊法以通天下之利命陳升之王安石領
其事初泉州人呂惠卿自真州推官秩滿入都與安石
論經義多合遂定交因言與帝曰惠卿之賢雖前世
儒者未易比也學先王之道而能用者獨惠卿而已
遂以惠卿及蘇軾並爲檢詳文字事無大小安石必
與惠卿謀之凡所建請章奏多惠卿筆也又以章惇
爲三司條例官曾布檢正中書五房公事凡有奏請

朝臣以爲不便者、布必上疏條析、以堅帝意、使專任安石、以威脅衆、俾毋敢言、由是安石信任布亞于惠卿、而農田水利青苗均輸保甲免役市易保馬方田諸役相繼並興、號爲新法、頒行天下、安石與劉恕友善、欲引竄三司條例、恕以不習金穀爲辭。且曰天子方屬公以大政、宜恢張堯舜之道、以佐明主。不應以利爲先。安石曰：利以和義、善用之、堯舜之道也。時爭新法、廟堂諸大臣議論多不協。安石曰：公輩坐不讀書耳。趙抃曰：君涉激言失矣。臯夔稷契之時、何書可讀？安石不應。

羅大經曰：臯夔稷契何書可讀？此亦忿激求勝之辭、未足以服荆公。夫自文籍旣生以來、便有書。臯夔之前、三墳亦書也。伏羲所畫之卦亦書也。太公所稱黃帝顓帝之丹書亦書也。孟子所稱放勲曰亦書也。豈得謂無書哉？特臯夔稷契之所以讀書者、當必與荆公不同耳。當時答荆公之辭、只當曰：公若銅於有我之私、不能虛心觀理、稽衆從人、是乃真不讀書也。嗚呼！荆公往矣。後之君子、窮而講道明理、達而撫世酌物、謹無着一能讀書之心、橫于胷中也哉。

夏人寇秦州、陷劉溝保、殺守將范愿、死傷者不可勝計、三月乙酉、詔漕運鹽鐵等官各具財用利害以聞、夏四月、河決、地震、大旱、詔羣臣言闕失、丁未、唐介卒、介字子方、江陵人、年甫十三、父卒官漳州、家貧、州人有欲賻助之、皆辭不受、及歸江陵、閉戶讀書者七年、爲學務窮聖賢大原、不以詞律自限、自進士及第爲尉令、以至參知政事、其所自奉、猶若平素、在言路久、名敢言、自非有益于朝廷、亦未嘗言、爲政寬靜有體、不避怨、不立恩、至是卒、語諸子曰、吾備位政府、知無不言、桃李固未嘗爲汝等栽培、而荆棘則甚

私薛向

多矣、雖然亦自有命也、帝臨其喪、見畫像不類、即命取禁中舊本賜其家、謚質肅、以薛向爲江浙荆淮發運使、初仁宗時、范祥爲制置解鹽使、以鹽募商旅、輸芻粟于陝西實邊、公私便之、祥卒、以向繼領向請兼以鹽易馬、王安石時、領羣牧、主其說、請以任向、會淮南轉運使張靖言向壞鹽法、且有欺隱、帝召向與靖對、錢公輔范純仁皆言向罪、安石排羣議、抵靖于法、以向代之、罷知開封府、滕甫、初甫同修起居注、帝召問治亂之道、對曰、治亂之道、如黑白東西、所以變色易位者、朋黨汨之也、帝曰卿知君子小人之黨

逐滕甫

此亦
會

乎、曰君子無黨、譬之草木、綢繆相附者必蔓草、非松柏也、朝廷無朋黨、雖中主可以濟、不然雖上聖亦殆。帝以爲名言、乃以甫爲翰林學士知開封府、甫在帝前論事如家人父子、言無文飾、洞見肺鬲、帝知其誠、事無巨細、人無親疎、輒皆問之、甫隨事解答、不少嫌隱、王安石嘗與甫同考試、語言不相能、深惡甫、會議新法、恐甫言而帝信之、因極力排甫、出知鄆州、丁巳、從三司條例司之請、遣劉彞謝卿材侯叔獻程顥、盧秉王汝翼、曾伉、王廣廉八人、行諸路察農田水利賦役、蘇轍言役人之不可不用鄉戶、猶官吏之不可

不用士人也。有田以爲生、故無逃亡之憂、朴魯而少詐、故無欺漫之患、今乃舍此不用、竊恐掌財者必有盜用之奸、捕盜者必有竄逸之弊、唐楊炎爲兩稅、取大曆十四年、應當賦歛之數、以定兩稅之額、則租調與庸既兼之矣、今兩稅如舊、柰何復取庸錢、且官品之家、復役已久、蓋古者國子俊造、將用其才者、皆復其身、胥吏賤吏、旣用於官者、皆復其家、聖人舊法、良有深意、奈何至於官戶而又將役之邪、不聽、薛向請即永興軍置賣鹽場、以邊費錢十萬緡儲永興、爲鹽鈔官本、官自鬻之、而罷通商、從之、五月癸未、罷

逐鄭解
王拱辰
錢公輔

通鑑卷三十一 宋紀

逐呂誨

翰林學士鄭獬、宣徽北院使王拱辰、知制誥錢公輔、解權開封府、不肯行新法。拱辰與王安石議新法不合，公輔言滕甫不宜去，薛向變法當黜，安石惡之。出解知杭州，拱辰判應天府。公輔知江寧府，御史中丞呂誨上疏言三人無罪被黜，甚非公議。上出奏示執政，安石曰：「此三人者出，臣但愧不能盡理論情，暴其罪狀，使小人知有所憚，不意言者乃更如此。」六月丁巳，罷御史中丞呂誨。王安石既執政，士大夫多以爲得人。呂誨獨言其不通時事，大用之則非所宜。將對，學士司馬光亦將詣經筵，相遇並行。光密問今日

所言何事，誨曰：「袖中彈文。」乃新參也。光愕然曰：「衆喜得人，奈何論之？」誨曰：「君實亦爲是言邪？」安石雖有時名，然好執偏見，輕信姦回，喜人佞已。聽其言，則美施於用，則疎置諸宰輔。天下必受其禍。且上新即位，所與圖治者二三執政而已。苟非其人，將敗國事。此乃心腹之疾，顧可緩邪？上疏言大姦似忠，大詐似信，安石外示朴野，中藏巧誅，驕蹇慢上，陰賊害物，誠恐陛下悅其才辨，久而倚毘。大姦得路，羣陰彙進，則賢者盡去，亂由是生。臣究安石之迹，固無遠畧。唯務改作，立異於人。徒文言而飾非，將罔上而欺下，臣竊憂之。」

誤天下蒼生必斯人也。疏奏，帝方眷注安石，還其章疏，誨遂求去。安石亦求去。帝謂曾公亮曰：「若出誨，恐安石不自安。」安石曰：「臣以身許國，陛下處之有義。臣何敢以形迹自嫌？苟爲去就，乃出誨知鄧州。」誨旣斥，安石益自用。光由是服誨之先見，自以爲不及也。誨三居言職，始論陳旭、次論歐陽修、最後論王安石。凡三見黜。時人推其鯁直，以知開封府。呂公著爲御史中丞，時王安石嫌呂公弼不附己，乃白用公弼第公著爲中丞以偏之。公弼果力求去，帝不許。公著言於帝曰：「惟人君去偏聽獨任之弊，而不主先入之言。」

則不爲邪說所亂矣。帝善其言而不能用。壬戌，太白晝見。秋七月乙丑朔，日食辛巳。立淮浙江湖六路均輸法。條例司言諸路上供歲有常數，年豐可以多致，而不能贏餘；年歉難於供億，而不敢不足。遠方有倍蓰之輸，中都有半價之鬻。徒使富商大賈，秉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歛散之權。今江浙荆淮發運使，實總六路賦入，宜假以錢貨，資其用度。凡上供之物，皆得徙貴就賤，因近易遠，預知在京倉庫所當辦者，得以便宜蓄買，而制其有無。庶幾國用可足，民財不匱。詔以發運使薛向領均輸平準，專行于六路，賜內藏。

逐范純仁

錢五百萬緡、上供米三百萬石。時議者慮其爲擾多言非便。帝不聽。薛向旣董其事。乃請設置官屬。從之。蘇轍言。今先設官置吏。簿書廩祿爲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官買之價比民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此錢一出。恐不可復。縱使其間薄有所獲。而征商之額所損必多矣。帝方惑於王安石。不納其言。然均輸法亦迄不能就。己丑。韓琦上仁宗實錄。曾公亮上英宗實錄。八月丙午。罷范純仁。初。純仁自陝西轉運副使召還。帝問陝西城郭甲兵糧儲如何。對曰。城郭粗全。甲兵粗修。糧儲粗備。帝愕然曰。卿之才

朕所倚信。何爲皆言粗。對曰。粗者未精之辭。如是矣。願陛下且無留意邊功。若邊臣觀望。將貽它日意外之患。遂拜起居舍人同知諫院。純仁奏言。王安石變祖宗法度。捨尅財利。民心不寧。書曰。怨豈在明。不見是圖。願陛下圖不見之怨。帝曰。何謂不見之怨。對曰。杜牧所謂不敢言而敢怒者是也。帝曰。卿善論事。宜爲朕條陳古今治亂可爲監戒者。遂作尚書解以進。曰。其言皆堯舜禹湯文武之事也。治天下無以易此。願深究而力行之。帝切於求治。多延見疎逖小臣。咨訪闕失。純仁言小人之言。聽之若可采。行之必有

累。蓋知小志大貪近暗遠。願加深察。及薛向行均輸法於六路。純仁言臣嘗親奉德音。欲修先王補助之政。今乃效桑弘羊行均輸之法。而使小人掊剋生靈。歛怨基禍。安石以富國強兵之術。啟廸上心。欲求近功。忘其舊學。尚法令。則稱商鞅。言財利。則背孟軻。鄙老成爲因循。弃公論爲流俗。異已者爲不肖。合意者爲賢人。劉琦錢顥等一言便蒙降黜。在廷之臣方太半趨附。陛下又從而驅之。其將何所不至。道遠者理當馴致。事大者不可速成。人才不可急求。積弊不可頓革。黨欲事成急就。必爲儉佞所乘。宜速還言者而

退安石。以答中外之望。留章不下。純仁力求去不許。未幾罷諫職。改判國子監。純仁去意愈確。安石使諭之曰。毋輕去。已議除知制誥矣。純仁曰。此言何爲至於我哉。言不用。萬鍾非所顧也。遂錄所上章。申中書。安石大怒。乞加重貶。帝曰。彼無罪。姑與一善地。命知河中府。尋徙成都轉運使。以新法不便。戒州縣未得遽行。安石怒其沮格。以事左遷知和州。呂希哲以父公著廢入官。王安石以希哲有賢名。欲用爲講官。希哲辭曰。辱相公知久。萬一從事。將不免異同。則疇昔相與之意盡矣。安石乃止。辛酉以程顥王子韶並

呂希哲
婉而峻

諸公皆用意氣忿激
淳公獨敷陳古先字
字葉時又字字不犯
時諸公用毒淳公用
補讀著須開眼勿作
一篇道學文字讀過

爲太子中允權監察御史裏行顥自晉城令改著作佐郎至是呂公著薦爲御史帝素知其名數召見每將退必曰頻求對欲常常見卿一日從容咨訪報正午始趨出庭中中官曰御史不知上未食乎顥前後進說甚多大要以正心窒欲求賢育才爲先不飾辭辨務以誠意感悟人主帝嘗使推擇人才顥所荐數十人以父表弟張載及弟程頤爲首又勸帝防未萌之欲及勿輕天下士帝俯躬曰當爲卿戒之帝嘗召顥問所以爲御史對曰使臣拾遺補闕裨贊朝廷則可使臣掇拾羣下短長以沽直名則不能帝歎賞以

不定則好
事喜功之
人入

爲得御史體居職數月章疏屢上皆係教化之本其論君道曰君道之大在乎稽古正學明善惡之歸辨忠邪之分曉然趨道之正故在乎君志先定君志定而天下之治成矣所謂定志者一心誠意擇善而固執之也夫義理不先盡則多聽而易惑志意不先定則守善而或移惟在以聖人之訓爲必當從先王之治爲必可法不爲後世駁雜之政所牽制不爲流俗因循之論所遷惑自知極於明信道極於篤任賢勿貳去邪勿疑必期致世如三代之隆而後已也然天下之事患常生於忽微而志亦戒乎漸習是故古之

奸獨任則成

人君雖出入從容閒燕必有誦訓箴諫之臣左右前後無非正人所以成其德業伏願陛下禮命老成賢儒不必勞以職事俾日親便座講論道義以輔養聖德又擇天下賢俊使得陪侍法從朝夕延見開陳善道講磨治體以廣聞聽如是則聖智益明王猷允塞矣今四海靡靡日入偷薄末俗嘵嘵無復廉耻蓋亦朝廷尊德樂道之風未孚而篤誠忠厚之教尚鬱也惟陛下稽聖人之訓法先王之治一心誠意體軌剛健而力行之則天下幸甚論修學校尊師儒取士曰治天下以正風俗得賢才爲本宋興百餘年而教化

直指而不露開口正學已明闢之矣

未大醇人情未盡美士人微謙退之節鄉間無廉耻之行刑雖繁而姦不止官雖冗而材不足者此蓋學校之不修師儒之不尊無以風勸養勵之使然耳竊以去聖久遠師道不立儒者之學幾於廢熄惟朝廷崇尚教育之則不日而復古者一道德以同俗苟師學不正則道德何從而一方今人執私見家爲異說支離經訓無復統一道之不明不行乃在於此臣謂宜先禮命近侍賢儒各以類舉及百執事方岳州縣之吏悉心推訪凡有明先王之道德業克備足爲師表者其次有篤志好學材良行修者皆以名聞其高

必不專講
理財

教育節序

作事有節

序明說
破又不說

尚之士。朝廷當厚禮延聘。其餘命州縣敦遣。萃于京師。館之寬闊之宇。豐其廩餼。卹其家之有無。以大臣之賢。典領其事。俾羣儒朝夕相與講明正學。其道必本於人倫。明乎物理。其教自小學洒掃應對以往。修其孝悌忠信。周旋禮樂。其所以誘掖激厲漸摩成就之道務皆有節序。其要在於擇善修身至于化成天下。自鄉人而可至於聖人之道。其學行皆中於是者爲成德。又其次取材識明達可進于善者。使日受其業。稍久則舉其賢傑。以備高任。擇其學業大明德義可尊者。爲大學之師。次以分教天下之學。始自藩府。

至于列郡擇士之願學民之後秀者入學。皆優其廩給。而蠲其身役。凡其有父母骨肉之養者。亦通其優游往來。以察其行。其大不率教者。斥之從役。漸自大學及州郡之學。擇其道業之成可爲人師者。使教于縣之學。如州郡之制。異日則十室之鄉。達於黨遂。皆當修其庠序之制。爲之立師。學者以次而察焉。縣令每歲與學之師。以鄉飲之禮。會其鄉老。學者衆推經明行修材能可任之士。升於州之學。以觀其實。學荒行虧者罷歸而罪其吏。與師其升於州而當者。復其家之役。郡守又歲與學之師行鄉飲酒之禮。大會羣

士。以經義性行材能三物賓興其士于太學。太學又聚而教之。其學不明行不修與材之下者。罷歸以爲郡守學師之罪升于太學者亦聽其以時還鄉里復來於學。太學歲論其賢者能者於朝。謂之選士。朝廷問之經以考其言。試之職以觀其材。然後葬論其等差而命之秩。凡處郡縣之學與太學者皆滿三歲然後得充薦。其自州郡升于太學者一歲而後薦。其有學行超卓衆所信服者雖不處於學或處學而未久亦得備數論薦。凡選士之法皆以性行端潔居家孝悌有廉耻禮遜。通明學業曉達治道者。在州縣之學。

則先使其鄉里長老次及學衆推之。在太學者先使其同黨次及博士推之。其學之師與州縣之長無或專其私。苟不以實其懷姦罔上者。師長皆除其仕籍。終身不齒。失者亦奪官二等。勿以赦及去職論。州縣之長蒞事未滿半歲者皆不薦。士師皆取學者成否之分數爲之賞罰。凡公卿大夫之子弟皆入學。在京師者入太學在外者各入其所在州之學。謂之國子。其有當補蔭者並如舊制。惟不選於學者不授以職。每歲諸路別言一路國子之秀者升於太學。其升而不當者。罪其監司與州郡之師。太學歲論國子之有

學行材能者於朝。其在學賓興考試之法。皆如選士。國子自入學。中外通及七年。或太學五年。年及三十以上。所學不成者。辨而爲二等。上者聽授以筦庫之任。自非其後學業修進中。於論選則不復使親民政。其下者罷歸之。雖歲滿願留學者。亦聽其在外學七歲。而不中升選者。皆論致太學而考察之。爲二等之法。國子之大不率。敎者亦斥罷之。凡有職任之人。其學業材行應薦者。諸路及近侍以聞。處之太學。其論試亦如選士之法。取其賢能而進用之。凡國子之有官者。中選則增其秩。臣謂旣一以道德仁義敎養之。

又專以行實材學升進去。其聲律小碎。糊名謄錄。一切無義理之弊。不數年間。學者靡然不變矣。豈惟得士。浸廣天下風俗。將日入醇正。王化之本也。臣謂帝王之道。莫尚於此。願陛下特留宸意。爲萬世行之。論王霸曰。得天理之正。極人倫之至者。堯舜之道也。用其私心。依仁義之偏者。霸者之事也。王道如砥。本乎人情。出乎禮義。若履大路而行。無復回曲。霸者崎嶇反側於曲徑之中。而卒不可與入堯舜之道。故誠心而王。則王矣。假之而霸。則霸矣。二者其道不同。在審其初而已。易所謂差若毫釐。繆以千里者。其初不可

求治太銳
是伯者之
心此責難
於君也

王氏之卒
如此

不審也。故治天下者必先立其志。正志先立，則邪說不能移。異端不能惑。故力進於道而莫之禦也。苟以霸者之心而求王道之成，是衒石以爲玉也。故仲尼之徒無道桓文之事，而曾西耻比管仲者，義所不由也。况下於霸者哉。陛下躬堯舜之資，處堯舜之位，必以堯舜之心自任，然後爲能克其道。漢唐之君，有可稱者，論其人則非先王之學，考其時則皆駁雜之政，乃以一曲之見，幸致小康，其創法垂統，非可繼于後世者，皆不足爲也。然欲行仁政而不素講其具，使其道大明而後行，則或出或入，終莫有所至也。夫事有

神宗欵專
任一人故
言一德一
心必如此
方可專任

大小有先後，察其小，忽其大，先其所後，後其所先，皆不可以適治。且志不可慢，時不可失。惟陛下稽先聖之言，察人事之理，知堯舜之道備於已，反身而誠之，推之以及四海，擇同心一德之臣，與之共成天下之務。書所謂尹躬暨湯咸有一德，又曰：一哉王心，言致一。而後可以爲也。古者三公不必備，惟其人誠以謂君子所不能同，豈聖賢之事而庸人可參之哉？欲爲謀而又入小人之議，則聰明不專而志意惑矣。今將

言更張之
善於義理
方完足○
是時以更
張變法罪
介甫不知
更張非過
也不善更
張之過也

通鑑卷之三十一 宋紀
救千古深錮之弊。爲生民長久之計。非夫極聽覽之明。盡正邪之辨。致一而不二。其能勝之乎。或謂人君舉動不可不慎。易於更張。則爲害大矣。臣獨以爲不然。所謂更張者。顧理所當耳。其動皆稽古質義而行。則爲慎莫大焉。豈若因循苟簡。卒致敗亂者哉。自古以來。何嘗有師聖人之言。法先王之治。將大有爲而返成禍患者乎。願陛下奮天錫之勇智。體乾剛而獨斷。需然不疑。則萬世幸甚。論十事曰。聖人創法。皆本諸人情。極乎物理。雖二帝三王不無隨時因革。踵事增損之制。然至乎爲治之大原。牧民之要道。則前聖

後聖豈不同條而共貫哉。蓋無古今、無治亂、如生民。
之理有窮。則聖王之法可改。後世能盡其道。則大治。
或用其偏。則小康。此歷代彰灼著明之効也。苟或徒知泥古。而不能施之於今。姑欲循名。而遂廢其實。此則陋儒之見。何足以論治道哉。然儻謂今人之情皆已異於古。先王之迹不可復於今。趣便目前。不務高遠。則亦恐非大有爲之論。而未足以濟當今之極弊也。謂如衣服飲食宮室器用之類。苟便於今而有法度者。豈亦遽當改革哉。惟其天理之不可易。人所賴以生。非有古今之異。聖人之所必爲者。固可槩舉。然

行之有先後。用之有緩速。若夫裁成運動。周旋曲當。則在朝廷講求設施。如何耳。古者自天子達於庶人。必須師友以成就其德業。故舜禹文武之聖。亦皆有所從學。今師傅之職不修。友臣之義未著。所以尊德樂善之風未成於天下。此非有古今之異者也。王者必奉天建官。故天地四時之職。歷二帝三王。未之或改。所以百度修而萬化理也。至唐猶僅存其略。當其治時。尚得綱紀小正。今官秩淆亂。職業廢弛。太平之治。所以未至。此亦非有古今之異也。天生烝民。立之君使司牧之。必制其恒產。使之厚生。則經界不可不

正。井地不可不均。此爲治之大本也。唐尚能有口分授田之制。今則蕩然無法。富者跨州縣而莫之止。貧者流離餓殍而莫之恤。幸民雖多。而衣食不足者。蓋無紀極。生齒日益繁。而不爲之制。則衣食日蹙。轉歟日多。此乃治亂之機也。豈可不漸圖。其制之道哉。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政教始乎鄉里。其法起於比閭。族黨州鄉鄰遂以相聯屬統治。故民相安而親睦。刑法鮮犯。廉耻易格。此亦人情之所自然。行之則効。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庠序之教。先王所以明人倫。化成天下。今師學廢而道德不一。鄉射亡而

禮義不興。貢士不本于鄉里。而行實不修。秀民不養於學校。而人材多廢。此較然之事。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府史胥徒受祿公上。而兵農未始判也。今騎兵耗匱。國力亦已極矣。臣謂禁衛之外。不漸歸之於農。則將貽深慮。府史胥徒之後。毒遍天下。不更其制。則未免大患。此亦至明之理。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民必有九年之食。無三年之食者。以爲國非其國。臣觀天下耕之者少。食之者衆。地力不盡。人功不勤。雖富室强宗。鮮有餘積。况其貧弱者乎。或一州一縣。有年歲之凶。即盜賊縱橫。飢羸滿路。如不幸有方

三二千里之災。或連年之歉。則未知朝廷以何道處之。則其患不可勝言矣。豈可曰昔何以不至是。因以幸爲可恃也哉。固宜漸從古制。均田務農。公私交爲儲粟之法。以爲之備。此亦無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四民各有常職。而農者十居八九。故衣食易給。而民無所苦困。今京師浮民數逾百萬。游手不可貲度。觀其窮蹙辛苦。孤貧疾病。變詐巧僞。以自求生。而常不足以生。日益歲滋。久將若何。事已窮極。非聖人能變而通之。則無以免患。豈可謂無可奈何而已哉。此在酌古變今。均多恤寡。漸爲之業。以救之耳。此亦非有古

今之異者也。聖人奉天理物之道，在乎六府、六府之任、治于五官、山虞澤衡各有常禁，故萬物阜豐而財用不乏。今五官不修、六府不治，用之無節，取之不時，豈惟物失其性，材木所資天下皆已童赭，斧斤焚蕩，尚且侵尋不禁，而川澤漁獵之繁，暴殄天物亦已耗竭，則將若之何？此乃窮弊之極矣。惟修虞衡之職，使將養之，則有變通長久之勢。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古者冠婚喪祭車服器用等差分別，莫敢踰僭，故財用易給。而民有恒心。今禮制未修，奢靡相尚，卿大夫之家，莫能中禮，而商販之類，或踰王公。禮制不足

以檢飭人情。名數不足以旌別貴賤，既無定分，則奸詐攘奪，人人求厭其欲而後已。豈有止息者哉？此爭亂之道也。則先王之法豈得不講而損益之哉？此亦非有古今之異者也。此十者特其端緒耳。臣特論其大端，以爲三代之法，有必不可施行之驗。如其綱條度數，施爲注措之道，則審行之必也。稽之經訓而合施之人情而宜此。曉然之定理，豈徒若迂疎無用之說哉？論養賢曰：「臣竊以議當代者，皆知得賢則天下治，而未知所以致賢之道也。」是雖衆并諸君子子亦非論紛然，未極其要。朝廷亦以行之爲難而不爲也。三代養賢必本于學。

而德化行焉。治道出焉。本朝踵循唐舊。而館閣清選。止爲文字之職。名實未正。欲招賢養材。以輔時贊化。將何從而致之也。臣歷觀古先哲王。所以虛己求治。何嘗不盡天下之才。以成己之德也。故曰大舜有大禁。人開才何才能盡。

介甫器實
何如果公
論推論否

何。嘗。不。盡。天。下。之。才。以。成。己。之。德。也。故。曰。大。舜。有。大。賢。而。朝。廷。無。養。賢。之。地。以。容。徐。察。其。器。實。高。下。而。進。退。之。也。臣。今。欲。乞。朝。廷。設。延。英。院。以。待。四。方。之。賢。凡。公。論。推。荐。及。嚴。冗。之。賢。必。招。致。優。禮。視。品。給。俸。而。不。可。遽。進。以。官。止。以。應。詔。命。名。凡。有。政。治。則。委。之。詳。定。凡。有。典。禮。則。委。之。討。論。經。畫。得。以。奏。陳。而。治。亂。得。以。

講究也。俾羣居切磨。日盡其材。行其志。使政府及近侍之臣。互與相接。陛下時賜召對。詔以治道。可觀其材識器能也。察以累歲。人品益分。然後使賢者就位。能者任職。或委付郡縣。或師表士儒。其德業尤異。漸進以帥臣職司之任。爲輔弼。爲公卿。無施之不稱也。若是則引彙並進。野無遺賢。陛下尊賢待士之心。可謂無負于天下矣。上皆嘉納之。壬戌。貶判刑部劉述等六人。初知登州。許遵上州獄。有婦謀殺夫。傷而未死。及按問。遂自承。法因犯殺傷而自首者。得免所。因之罪。請從減論。帝命司馬光與王安石議。安石以。君子之過。事其氣愈。不下亦諸。忽爭此一。方爭青苗。

議刑

遵言爲是。光謂因他罪致殺傷者。他罪得首原。豈可以謀與殺分爲兩事。而謂謀爲所因。得以首原乎。帝方意嚮安石。而文彥博富弼等多主光議。踰年不決。至是詔從安石議。凡謀殺已傷。按問自首者。減罪二等。著爲令。侍御史知雜事兼判刑部劉述封還其詔。執奏不已。安石白帝詔開封府推官王克臣劾述罪。述遂率侍御史劉琦。錢顥共上疏。曰安石執政以來。未踰數月。中外囂然。陛下置安石政府。必欲致時如唐虞。而反操管商權。詐之術。與陳升之合謀。侵三司利權。取爲己功。開局設官。分行天下。驚駭物聽。去年

劉述
劉琦
錢顥

曾公亮不
終

因許遵妄議。按問自首之法。安石任偏見而立新議。陛下不察而從之。遂害天下大公。先朝所立制度。自宜世守勿失。乃事事更張。廢而不用。奸詐專權之人。豈宜處之廟堂。以亂國紀。願罷逐以慰天下。曾公亮畏避安石。陰自結援以固寵。趙抃則括囊拱手。但務依違。皆宜斥免。疏上。安石奏先貶琦。監處州鹽酒務。顥監衢州鹽稅。殿中侍御史孫昌齡始以附安石得進。顥將出臺罵昌齡而去。於是昌齡亦言王克臣阿奉當權。欺蔽聰明。遂黜昌齡通判蘄州。安石欲置述於獄。司馬光范純仁爭之。乃貶知江州。同判刑部丁

元貶述諷師

通鑑卷三十一

宋紀

神宗一

七

丁諷
王師元

諷、審刑院詳議官王師元皆以附述忤安石、諷貶通判復州、師元貶監安州稅、罷條例司檢詳文字蘇轍、轍與呂惠卿論多不合、會遣入使于四方、求遺利中外知其必迎合生事、而莫敢言、轍以書抵王安石力陳其不可、安石怒將加之罪、陳升之止之、乃以轍爲河南府推官、

論曰天下事非一家私議、不當偏執爭勝、卑踰尊疏踰戚、自古用人之道亦不當蔑視新進、唯開誠布公、平心易氣、酌其可否、審其究竟、不問其在人在我、熟議而徐斷之可也、盈庭聚訟、亦何爲哉、當

時明道程先生在八使中、未嘗指斥其事。迨後乃曰新法之害、亦吾黨有以激成之、詳味斯言、蓋恫切而有餘悲矣、

九月丁卯、行青苗法、初陝西轉運使李參、以部內多戍兵而糧儲不足、令民自隱度麥粟之贏、先貸以錢、俟穀熟還官、號青苗錢、經數年、廩有餘糧、至是條例司請以諸路常平廣惠倉錢穀、依陝西青苗錢例、民願預借者給之、令出息二分、隨夏秋稅輸納、願輸錢者從其便、如遇災傷、許展至豐熟日納、非惟足以待凶荒之患、民既受貸、則兼并之家不得乘_{好名}新陳不接

李參未嘗
不是

以邀倍息、又常平廣惠之物、收藏積滯、必待年儉物貴然後出糶、所及者不過城市游手之人、今通一路有無、貴發賤歛、以廣蓄積、平物價、使農人有以赴時趨事、而兼并不得乘其急、凡此皆以爲民、而公家無所利其入、是亦先王散惠興利、以爲耕歛補助之意也、欲量諸路錢穀多寡、分遣官提舉、每州選通判幕職官一員、典幹轉移出納、仍先自河北京東淮南三路施行、俟有緒推之諸路、詔曰可、乃出內庫緒錢一百萬、糴河北常平粟、而常平廣惠倉之法遂變爲青苗矣、初王安石既與呂惠卿議定、出示蘇轍等、曰此青

苗法也、有不便以告勿疑、轍曰以錢貸民本以救民、然出納之際、吏緣爲姦、雖有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妄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踰限、如此則恐鞭箠必用、州縣之事煩矣、唐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糴、有貴必糴、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今此法見在、而患不修、公誠能有意於民、舉而行之、則晏之功可立矣也、安石曰君言誠有理、當徐思之、由是逾月不言青苗、會京東轉運使王廣淵言春農事興而民苦乏、兼并之家得以乘急要利、乞留本道錢帛五十萬

分曉

貸之貧民歲可獲息二十五萬從之其事與青苗法合安石始以爲可用召廣淵至京師與之議于是決意行焉壬辰王安石薦呂惠卿爲太子中允崇政殿說書司馬光諫曰惠卿儉巧非佳士使王安石負謗于中外者皆其所爲也帝言安石不好官職自奉甚薄可謂賢者光曰安石誠賢但性不曉事而慎此其所短也又不當信任呂惠卿惠卿真奸邪而爲安石謀主安石爲之力行故天下并指爲奸邪也近者進擢不次大不厭衆心帝曰惠卿進對明辨亦似美才光對曰惠卿誠文學辯慧然用心不正願陛下徐

察之江充李訓若無才何以動人主帝默然光又貽書安石曰諂諛之上於公今日誠有順適之快一旦失勢將必賣公自售矣安石不悅帝嘗御邇英閣聽講光講曹參代蕭何帝曰漢常守蕭何之法不變可乎光對曰寧獨漢也使三代之君守禹湯文武之法雖至今存可也漢武取高帝約束紛更之盜賊半天下元帝改孝宣之政漢業遂衰由此言之祖宗之法不可變也惠卿言先王之法有一年一變者正月始和布法象魏是也有五年一變者廵守考制度是也有三十年一變者刑罰世輕世重是也光言非是

其意以風朝廷耳。帝問光，光對曰：「布法象魏，布舊法也。諸侯變禮易樂者，王巡狩則誅之，不自變也。刑新國用輕典，亂國用重典，是爲世輕世重也。非變也。且治天下譬如居室，敝則修之，非大壞不更造也。公卿侍從皆在此，願陛下問之。」三司使掌天下財，不才而黜之可也。不可使執政侵其事。今爲制置三司條例司，何也？宰相以道德佐人主，安用例？苟用例，則胥吏矣。今爲看詳中書條例司，何也？惠卿辭塞，乃以它語抵光。帝曰：「相與語是非耳，何至是？」光又言青苗之弊，曰：「平民舉錢出息，尚能蠶食下戶，至飢寒流離，况縣

官督責之威乎？」惠卿曰：「青苗法願則與，不願不強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縣官不強，富民亦不強也。」太宗平河東，立糴法，時斗米十錢，民樂與官爲市。其後物貴而和糴不解，遂爲河東世患。臣恐異日之青苗亦猶是也。帝曰：「陝西行之久，民不爲病。」光曰：「臣陝西人也，見其病，不見其利。朝廷初不許有司尚能以病民，况法許之乎？」光又講漢史，至賈山上疏，因言從諫之美、拒諫之禍，上曰：「舜聖謠說殄行，若臺諫欺罔爲讒，安得不黜？」光曰：「進讀及之爾，時事臣不敢論也。」及退，上畱光，謂曰：「呂公著言藩

呂公著不終

鎮欲興晉陽之甲、豈非讒說殄行也。光曰公著平居與儕輩言猶三思。何故上前輕發乃爾。外人多疑其不然。上曰此所謂靜言庸違者也。光曰公著誠有罪。不在今日。向者朝廷委公著專舉臺官。公著乃盡舉條例司之人。與條例司互相表裏。使熾張如此。乃始逼於公議。復言其非。此所可罪也。帝曰今天下沟洫者。孫叔敖所謂國之有是衆之所惡也。光曰然陛下當論其是非。今條例司所爲。獨王安石韓絳呂惠卿以爲是。天下皆以爲非也。陛下豈能獨與此三人共爲天下邪。冬十月丙申。富弼罷時。王安石用事。不

與弼合。弼度不能爭。多稱疾求退。章數十上。帝曰卿即去誰可代卿者。弼薦文彥博。帝默然良久。曰王安石何如。弼亦默然。遂出判亳州。弼恭儉孝敬。好善疾惡。常言君子與小人並處。其勢必不勝。君子不勝。則奉身而退。樂道無悶。小人不勝。則交結構扇。千岐萬轍。必勝而後已。待其得志。遂肆毒于善良。求天下不亂。不可得也。以陳升之同平章事。升之旣相。帝問司馬光。近相升之外。議云何。對曰閩人狡險。楚人輕易。今二相皆閩人。二參政皆楚人。必將援引鄉黨之士。充塞朝廷。風俗何以更得淳厚。帝曰升之有才智。升之不終。

曉民政、光曰。但不能臨大節。不可奪耳。凡才智之士。必得忠直之人。從旁制之。此明主用人之法也。帝又曰。王安石何如。對曰。人言安石奸邪。則毀之太過。但不曉事。又執拗耳。是月。城綏州。初。夏主秉常旣寇秦州。復上誓表。請納安遠塞門二砦。以乞綏州。詔將許之。鄜延宣撫郭達上言。曰。此正商於六百里之策也。非先交二砦。不可與緩。朝議以爲然。賜以誓詔。夏主遣其臣罔萌訛來。言欲先得綏。達命機宜文字趙高等。如夏交所納二砦。且定地界。罔萌訛對曰。朝廷本欲得二砦。地界非所約。高曰。然則塞門安遠二牆。

墟耳。安用之。二砦之北。舊有三十六堡。且以長城嶺爲界。西平王祥符所移書固在也。罔萌訛語塞高。以夏人渝盟。請城綏州。不以易二砦。從之。改名綏德城。戊戌。以蕃官禮賓使折繼世爲忠州刺史。左監門衛將軍嵬名山爲供備庫使。仍賜姓名趙懷順。十一月乙丑。命韓絳制置三司條例。初。陳升之欲傳會王安石。以固其位。安石亦以議論盈廷。引升之爲助。升之知其不可。而竭力爲之用。安石德之。故先使正相位。升之旣相。乃時爲小異。陽若不與之同者。因言與帝曰。宰相無所不統。所領職事。豈可稱司。請罷制。

置三司條例司。安石曰古之六卿，即今執政，有司馬司徒司寇司空，各名一職，何害于理？升之曰若制置百司條例則可。但令置制三司一官則不可。安石曰：今中書支百錢以上物及轉補三司吏人皆奏得旨乃行，至于制置三司條例，何爲不可？由是二人遂不合。安石乃薦絳共事，安石每奏事，絳必曰：「臣見安石所陳非一，皆至當可用。陛下宜省察。」安石恃以爲助。丙子，頒農田水利約束。自是進計者紛然，數年間諸路凡得廢田萬七百九十三處，三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八頃有奇，而民給役勞擾，置諸路提舉官。

條例司上言：民間多願借貸青苗錢，乞遍下諸路轉運司施行。仍詔諸路各置提舉二員，管當一員，掌行青苗免役農田水利。諸路凡四十一人，提舉官既置，往往迎合王安石意，務以多散爲功。富民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即令隨戶等高下品配，又令貧富相兼，十人爲保首。王廣淵在京東，一等戶給十五千，等而下之，至五等猶給一千。民間喧然以爲不便。廣淵入奏謂民皆歡呼，感德。諫官李常、御史程顥論廣淵抑配搭克，迎朝廷旨意，以困百姓。會河北轉運使劉庠不散青苗錢，奏適至。安石曰：廣淵力主新法而遭劾，劉庠

明道可去矣

劉庠欲壞新法而不問、舉事如此、安得人無向背、由是常顥之言皆不行、詔舉遺逸中丞呂誨龍圖學士祖無擇及吳充皆以邵雍薦除雍秘書省校書郎潁州團練推官、雍引疾不起、時歐陽修呂公著素重常秩、故潁川再薦秩、王安石方行新法、朝臣皆以爲不便、思得山林之士相合、召秩至賜對、盛言新法之便、乃除諫官以至待制、帝浸薄之、安石自是亦薄其爲人矣、公著亦以嘗薦秩居常快快不樂、程頤謂公著曰、雖然不可以是而解好賢之心也、閏月壬子、置交子務、遣官提舉諸路常平廣惠倉兼管勾農

祖無擇

興獄

田水利差役事、十二月、下祖無擇秀州獄、初無擇與王安石同知制誥、安石嘗有一人饋潤筆物、辭之不獲、取置諸院梁上、安石憂去、無擇用爲公費、安石聞而惡之、及安石得政、乃諷監司求無擇罪、會知明州苗振以貪聞、御史王子韶使兩浙、廉其狀、因迎安石意、遂連無擇、在杭州貪賄、時無擇知通進銀臺司、自京師逮赴秀州獄、巧詆無所得、遂誣以他事、謫爲忠正軍節度副使、安石因言于帝曰陛下遣一御史出、即得祖無擇罪、乃知朝廷於事但不爲、未有爲之而無效者、無擇以言語政事爲時名卿、被誣放棄、士

劉彝

論惜之。丙戌，帝以監司郡守有老不任職者，則與間局、王安石亦欲以處異議者，遂增置三京留司御史臺國子監及諸州宮觀官使，不限員。召胡瑗門人劉彝入對，上問曰：「胡瑗文章與王安石孰優？」彝曰：「胡瑗以道德仁義教東南諸生，時王安石方在場屋修進士業，臣聞聖人之道有體有用有文，君臣父子仁義禮樂歷世不可變者其體也，詩書史傳子集垂法後世者文也，舉而措之天下能潤澤其民歸于皇極者其用也。國家累朝取士，不以體用爲本，而尚其聲律浮華之詞，是以風俗媿薄。臣師瑗當寶元明道

之間，尤病其失。遂明體用之學以授諸生，夙夜勤瘁二十餘年，專切學校，始自蘇湖，終于太學，出其門者無慮一千餘人，故今學者明夫聖人體用以爲政教之本，皆臣師之功也。上曰：「其門人今在朝者爲誰？」對曰：「若錢藻之淵篤，孫覺之純明，范純仁之直溫，錢公輔之簡諒，皆陛下所知也。其在外明體適用，教于民者，迨數十輩，其餘政事文學粗出于人者，不可勝數。」此天下四方之所共知，而嘆美之不足者也。上悅，召朱光庭入對，言陛下即位以來，更張法度，臣下行之，或非聖意，故有便不便。誠能去其不便，則天下均

錢藻
孫覺
錢公輔

朱光庭

張載

通鑑卷二十一

卷之二十一

三

被福矣。以張載爲崇文院校書時帝將一新百度思得才哲之士謀之呂公著上言曰張載學有本原四方之學者皆宗之乃自渭州僉判召見問以治道載對曰爲政不法即明道之意三代者終苟道也帝悅遂有是擢一日見王安石安石語之曰新政之更懼不能任事求助於子何如載曰朝廷將大有爲天下士願預下風公若與人爲善則人以善歸公如教玉人琢玉則宜有不受命者矣安石默然明州苗振獄起尋命載按獄浙東程顥上疏曰臣伏聞差著作佐郎張載往明州推勘苗振公事竊謂載經術德義久爲士人師

出張載

法近侍之臣以其學行論薦故得召對蒙陛下親加延問屢形天獎中外翕然知陛下崇尚儒學優禮賢俊爲善之人孰不知勸今朝廷必欲究觀其學業詳試其器能則事固有繫教化之本源干治政之大體者儻使之講求議論則足以盡其所至夫推按訟獄非謂儒者之不當爲臣今所論者朝廷待士之道爾盍試之以治獄雖足以見其鈞深練覈之能攻摘斷擊之用止可試諸能吏非所以盡儒者之事業徒使四方之人謂朝廷以儒術賢業進人而以獄吏之事試之則抱道修潔之士益難自進矣於朝廷尊賢取

士之體。將有所失。况苗振罪犯明白。情狀已具。得一
公平幹敏之人。便足了事。伏乞朝廷別賜選差。貴全
事體。安石曰。淑聞如臯陶。猶獻囚。此何傷。竟命之往。

宋元通鑑卷第三十一

終